

書面質詢

林宇滔議員

關注常態化防疫詳情和制訂與內地接軌、可操作的防控方案等問題

特區《公報》於8月1日刊登第139/2022號行政長官批示，命令解除第102/2022號行政長官批示所採取的防疫措施，意即食肆可於8月2日零時起恢復堂食；電影院、按摩院、美容院、健身院等場所亦可於8月2日零時起恢復營運，但仍需遵守衛生局制訂的指引。但衛生局的指引在8月1日推出後又再收回，政府經常的朝令夕改，已嚴重打擊社會對政府控疫和社會復常的信心。

此外，當局在8月1日的疫情記招上表示，「穩定期」於7日結束後，本澳將進入「常態化防疫」階段，屆時不再要求居民堂食做核檢或離家工作人群三天一檢，會按過去的做法，根據不同行業、崗位的風險判斷是否接受核檢。但當局亦提到，屆時重點人群核檢計劃未必會按6月18日前的做法，即常態化防疫或會作出調整。現時的戶外和室內核酸檢測站未來將按需求而調整，若需求減少會取消部分站點。

今波疫情至今已經歷45天，自6月18日起歷經長達三周的社區持續感染無法遏止、前後12天的相對靜止期和「7+3」天的「鞏固期」後，澳門正實現連續10日社區陽性個案清零，然而，特區政府並非參照國家最新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於8月2日零時將社會復常，而是「創作出」暫訂一周的「穩定期」，且要求上班和到食肆、教育中心、娛樂場所的人士持三天有效核酸採樣證明，令社會未能真正復常。

必須指出，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連續七天無新增感染者，且於第七天風險區域內所有人員完成一輪核酸篩查均為陰性，降為中風險區；連續三天無新增感染者降為低風險區，即社會基本恢復正常，且可與內地各地區正常人員往來，即可通關等。且第九版防控方案亦無要求堂食、離家工作人群等要定時接受核檢。若與國家標準接軌，本澳經歷「七加三鞏固期」後再無新增感染者，理應於8月2日

零時降為低風險區，並回復到常態化防疫階段，即6月18日前堂食、工作、進入特定場所毋須出示核檢證明的階段。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考慮到勞工局之前的招聘數據充分表明，本澳核檢採樣、化驗人手，以及核檢站輸入資料、保安及清潔等人資供應充足，當局會如何確保三間核檢機構及所有核檢站均全面聘用本地採樣員、化驗員和其他相關工作人員？

二、今波疫情特區政府控疫表現強差人意，包括錯過疫情頭三周的控疫黃金期才實施「相對靜止」措施、紅碼區管理及核檢安排混亂以及巴黎人醫觀酒店閉環員工確診導致完成隔離人士感染並返回社區等，當局會否就今波疫情期間出現的種種問題進行全面調查並作公佈？會否總結和檢討今波控疫中出現的個案問題，找出應對解決的辦法，並對倘有的官員失責及決策失誤進行問責，避免下波疫情再現同樣問題？

三、今波疫情，政府不單未有按之前自行公佈的《應對大規模新冠肺炎疫情的應急處置預案》進行控疫工作，更以「動態研判」為由，不斷任意自創「相對靜止」、「清零期」、「鞏固期」、「穩定期」等新字眼，但每個期間的時段及實際控疫措施和要求存在任意性及缺乏科學性，有關做法令整體控疫成效大打折扣，也令社會各界難以配合防疫政策和無所適從。考慮到特區政府一直強調會與內地實施聯防聯控，當局會否認真汲取今波疫情的教訓，制訂真正按國家最新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有效接軌、可操作和符合本澳實際的精準控疫方案，以便明確本澳不同疫情階段的具體定義和相應防疫措施，並向社會正式公佈，摒棄今波疫情「動態研判」、見步行步、缺乏全面考慮的思維？上述方案會否因應內地未來防控方案的更新，持續同步更新，確保本澳控疫不單精準、高效，亦可與內地同步對接，使其對通關及本澳經濟的影響減到最低？

